

证券代码:000812 证券简称: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:2024-18 号

##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陕西金叶”)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先后召开了八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、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

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公司（母公司）实现净利润 9,658.77 万元，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-3,069.38 万元，减去计提的盈余公积 658.94 万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5,930.45 万元。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68,692,61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 15,373,852.28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 **二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说明**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 **三、董事局审议情况**

2024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八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四、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**

2024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监事会认为董事局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监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## **五、其他说明**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(一) 公司八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决议

(二) 公司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